

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年销售 2000 辆、保养 3000 辆 4S 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年销售 2000 辆、 保养 3000 辆 4S 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 月 24 日，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年销售 2000 辆、保养 3000 辆 4S 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建于台州市路桥区路南街道花卉路66号，总用地面积5961.53m²。总投资2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1万元，购置了CO₂保护电焊机、四轮定位系统、大梁校正仪、切割机等设备，建成后形成年销售2000辆、保养3000辆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6 月，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翠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年销售 2000 辆、保养 3000 辆 4S 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07 月 06 日，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以“台环建（路）[2020]64 号文件予以批复。

本项目于 2020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8 月工程整体竣工，并于 2020 年 8 月投入试运行，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并具备环境保护竣工整体验收条件。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不存在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总投资2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1万元，占总投资的0.7%。

（四）验收范围

年销售2000辆、保养3000辆的生产能力，故本次验收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监测报告表，本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与环评一致，污染物种类和排放量符合环评要求，其他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设备数量变动情况:

CO₂保护电焊机减少1台,切割机减少8台,卧式千斤顶减少1台,举升机增加2台。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该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项目雨污分流,废水主要为汽车清洗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汽车清洗废水经隔油池及沉淀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废水最终经路桥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有刮腻子、干法打磨粉尘、喷漆和烤漆废气、焊接废气;刮腻子、干法打磨粉尘、焊接废气通过车间通风等措施,呈无组织排放;喷漆和烤漆废气经收集然后通过过滤棉及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类机械设备运行及配套环保设施。主要防治措施:(1)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加设减振垫;(2)进行合理布置;(3)加强设备维修和日常维护,使各设备均处于正常良好状态运行;(4)生产时尽量轻拿轻放。

(四) 固废:

项目生产过程中实际产生的一般固废:废零旧件、污泥、废空气滤清器经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利用。产生的危废:维修废油、废机油滤清器、汽油滤清器、废漆渣、废清洗液、危险包装固废、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含油抹布委托台州金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资质:浙小危收集第00035号)收集,废蓄电池委托临海市特鑫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收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后填埋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台州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2020年9月22日对本项目进行了废水、废气、噪声现场监测。根据出具的检测报告中通检字(2020)第ZTHY20200021号结果表明:

(一) 废水

检测期间(2020年9月21日~2020年9月22日),生产废水排放口中的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氨氮、总磷、总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符合《汽车维修行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877-2011)中表2标准。

生活污水排放口中的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汽车维修行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6877-2011）中表2标准。

（二）废气

检测期间（2020年9月21日~2020年9月22日），本项目喷漆和烤漆废气监测结果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表1限值要求。喷漆车间外以及厂界无组织废气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表6要求。

（三）噪声

检测期间（2020年9月21日~2020年9月22日），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固废

项目一般固废：废零旧件、污泥、废空气滤清器经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利用。产生的危废：维修废油、废机油滤清器、汽油滤清器、废漆渣、废清洗液、危险包装固废、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含油抹布委托台州金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资质：浙小危收集第00035号）收集，废蓄电池委托临海市特鑫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收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后填埋处置。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废水排放总量为 967 吨/年，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0.029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为 0.001 吨/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年销售 2000 辆、保养 3000 辆 4S 店项目环评手续齐备，验收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基本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达标，总量符合环评要求，固废得到妥善处置，验收资料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

善监测报告表内容。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 1、做好废气的收集和处理工作，确保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保障各类废气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厂区及车间的厂容厂貌，完善厂区的雨污分流工作；
- 3、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完善固废台账，杜绝二次污染；
- 4、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完善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加强环境安全风险防范；按要求定期开展自行监测；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的相关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信息详见“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年销售 2000 辆、保养 3000 辆 4S 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表”。

陈性忠

赵建委

何建

郑书平

李安旺

台州领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4日



台州领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年销售 2000 辆、保养 3000 辆 4S 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表

2021 年 1 月 24 日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何建	台州领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357617509	332601198012080014
李洪	台州领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8758616816	35082119800121256
袁建文	台州领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87619391	332625197310100016
原时松	台州领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626652900	362424198004016433
袁明松	浙江鼎冠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57131477	522219199403251612
李忠良	台州领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8676627426	341125198700068904
李忠良	台州领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305863160	3308211980072601X

验收负责人

